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3-068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减持 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开华先生、王敏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许开华先生、王敏女士出具的《关于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2023年9月14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四日